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收到股东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诣实业”）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其于近期减持了公司股份。

一、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朗诣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为 7,222.4048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0781%。详见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司披露《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股东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诣实业”）及一致行动人上海朗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助实业”）、兰薇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3,867,46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

2020 年 6 月 4 日至 2020 年 6 月 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朗诣实业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91.11 万股。具体减持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0 年 6 月 4 日	3.93	1,330.58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0 年 6 月 5 日	3.93	260.53 万股
合计				1591.11 万股

2020年6月30日至2020年7月2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朗助实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09.4099万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朗诣实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71.0700万股。具体减持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上海朗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年6月30日	4.43	409.4099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年7月13日	5.21	6.4400 万股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0年7月24日	4.63	364.6300 万股
合计			4.53	780.4799 万股

(2) 2021年3月1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朗诣实业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72.9100万股。具体减持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1年3月10日	3.49	872.9100 万股
合计			3.49	872.9100 万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朗诣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为7,222.4048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0781%。本次权益变动后，朗诣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3,977.904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9,558.1976股）的4.9999%，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9.0781%降至4.9999%，触发权益变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朗诣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股份总数	39,778,473	4.9999%	11,427,573	1.43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778,473	4.9999%	11,427,573	1.4363%
上海朗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股份总数	26,014,169	3.2698%	21,920,070	2.75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014,169	3.2698%	21,920,070	2.7552%
兰薇	持有股份总数	3,893,335	0.4894%	3,893,335	0.48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93,335	0.4894%	3,893,335	0.4894%
王伟	持有股份总数	2,538,071	0.3190%	2,538,071	0.31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34,517	0.0797%	634,517	0.0797%
合计	持有股份总数	72,224,048	9.0781%	39,779,049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320,494	8.8389%	37,875,495	4.7607%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朗诣实业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该等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朗诣实业的减持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二日